

C. 支持推荐的资料

- 1· 候选人创新发展能力（包括：候选人企业的业绩、利税、增长、专利、新技术的开发及新产品之推出）。（评分比重：50%）

- 2· 候选人企业社会责任的贡献。（评分比重：10%）

- 3· 候选人科学管理、改革精神及对员工培养作出的贡献。（包括：获得国际认证标准及对员工培训的投入）（评分比重：10%）

- 4· 候选人对所属行业的技术改良及发展作出的贡献（包括：企业投入环保节能和开发研究之经费占销售的百份比）。（评分比重 10%）

- 5· 候选人在社会和业界有良好信誉，其企业的管治诚信为业界所推崇。（评分比重 10%）

6· 候选人企业的国际化发展程度。(评分比重 10%)

D· 请附交所有证明文件副本，例如：推荐书、奖状及荣誉状等，以证明候选人在事业上的成就及贡献。副本大小切勿超逾 21x30 厘米，所有副本总数目在 30 页以内。

E· 本表格中所填数据是否可以全部公开。

是

否 请列明哪一部份只作审议用，不可以公开。

推荐单位负责人签名及公章：

日期：

*所有资料将予保密并只供审定委员会甄选之用，在候选人当选后由主办机构摘其有关资料公布。

*表格中所填资料均需确实无讹，以便对候选人的成就及贡献作出正确之评价，如资料不全或失实，可能影响候选人之当选机会而主办机构保留撤销已发奖项的权利。

二. 候选人资料

姓名： (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性别： _____
民族： _____

*请在表格照片
栏内附候选人
近照一张，并
将照片电子版
电邮至北京秘
书处

出生日期： _____
出生地点： _____ 省 _____ 市 _____ 县
婚姻状况： 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 _____
学历学位： _____ 曾就读学校或大学： _____
受过何种专业培训： _____ 专业职称： _____
企业名称： (中文) _____ 职位： (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英文) _____
详细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办公电话号码： _____ 住宅电话号码： _____
手机号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工商执业号码： _____
现任职位及职务简介： _____

过去在其它单位之职位及头衔：

单位名称	职位	任期

(如有必要，请另纸书写)

候选人所属团体(例如：社会服务团体、专业团体、商业及工业团体)：

团体名称	职位	任期

(如有必要，请另纸书写)

过去所获奖项：

名称	年份

(如有必要，请另纸书写)

兹证明本推荐表格所填报之资料均确实无误，并同意在本人当选后由主办机构选择有关资料公布。本人特此声明，同意遵守由「2012 紫荆花杯杰出企业家奖」筹备委员会所订下之一切规则，并愿意接受推荐为此项活动之候选人。如本人获选，当赴北京接受大会名誉主席嘉勉以及赴香港出席颁奖典礼，并且接受主办机构安排作公开演讲及参与交流活动。如本人不能参加上述活动，将被取消获奖资格。所有紫荆花杯杰出企业家奖获奖企业家，都自动成为紫荆花杯杰出企业家协会会员。

候选人签名及印章：

日期：

候选人须知

推荐办法：

1. 候选人必须由主要民间工商业团体及紫荆花杯杰出企业家协会推荐，包括：
 - 各省市的工商业联合会
 - 各省市的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
 - 历届紫荆花杯杰出企业家奖获奖企业家

填妥的推荐表格连同有关资料，由推荐机构代表与候选人联署作实后，递交大会设于北京的秘书处。

2. 审定委员会成员不得推荐候选人参选。
3. 其中最后未能获选之候选人姓名，应予保密。

候选人基本资格：

1. 候选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内地公民。
2. 候选人必须为中国民营企业主管。
3. 候选人需于现职至少任职三年，目前依然领导企业。
4. 候选人主管的企业现时营业总值、年增长率及年利润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a) 候选人主管的企业现时营业总值每年超过人民币5亿元且过去三年每年增长率平均达到30%；
 - b) 候选人主管的企业现时营业总值每年超过人民币10亿元且过去三年每年增长率平均达到20%；
 - c) 候选人主管的企业现时营业总值每年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且过去三年每年增长率平均达到 10%；

d) 候选人主管的企业现时营业总值每年低于人民币 5 亿元，但利润过去三年每年均超过人民币 3 千万元。

5. 候选人主持之企业内并无其他领导人曾获颁紫荆花杯杰出企业家奖。

审定标准：

1. 候选人创新发展能力（包括：候选人企业的业绩、利税、增长、专利、新技术的开发及新产品之推出）。
2. 候选人企业社会责任的贡献。
3. 候选人科学管理、改革精神及对员工培养作出的贡献（包括：获得国际认证标准及对员工培训的投入）。
4. 候选人对所属行业的技术改良及发展作出的贡献（包括：企业投入环保节能和开发研究之经费占销售的百分比）。
5. 候选人在社会和业界有良好信誉，其企业的管治诚信为业界所推崇。
6. 候选人企业的国际化发展程度。

截止推荐日期：

2011 年 9 月 15 日（星期四）

结果公布日期及奖项：

大会将于 2011 年 12 月 10 日（星期六）前以书面通知获奖企业家。获奖名额不超过 20 名，获奖企业家可获颁奖座及奖状。

颁奖及有关活动：

1. 所有获奖企业家必须出席大会于北京及香港举行的奖项嘉勉仪式及颁奖典礼。
2. 奖项嘉勉仪式和颁奖典礼暂定于 2012 年 2 月在北京和香港举行。大会名誉主席将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嘉勉获奖企业家。
3. 获奖企业家只需负责到北京及香港领奖之差旅费及在北京的住宿。在香港的住宿及所有活动开支，由主办机构负责。获奖企业家将在北京和香港作多方面交流。

查询：

北京秘书处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联络部

地址：中国北京北河沿大街 93 号

邮编：100006

电话：010-6512 6261

传真：010-6527 4268

电邮：lianluobuyichu@yahoo.com.cn

网址：www.acfic.org.cn

中国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48 号

北京科技会展中心 3 号楼 7A 室

邮编：100086

电话：010-5278 6162

传真：010-5278 6188

电邮：kejiminxie@163.com

网址：www.mykj.gov.cn

香港秘书处

香港理工大学企业发展院

地址：香港九龙红磡

香港理工大学陈鲍雪莹楼 7 楼 QR702 室

电话：852-3400 2942

传真：852-2764 5287

电邮：mdbauc@inet.polyu.edu.hk

网址：www.bauhinia-cup.org

www.bauhinia-cup-association.org

索取表格及递交办法：

1. 请于「2012 紫荆花杯杰出企业家奖」北京秘书处索取推荐表格，电子版请从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www.acfic.org.cn、中国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 www.mykj.gov.cn 及「2012 紫荆花杯杰出企业家奖」网站 www.bauhinia-cup.org 下载。
2. 请于 2011 年 9 月 15 日(星期四)前把填妥之推荐表格电子文档及照片电邮至北京秘书处并将打印和签署的推荐表格邮寄北京秘书处。

其他事项：

1. 主办机构、筹备委员会及审定委员会就「2012 紫荆花杯杰出企业家奖」及有关事项所作的一切决定均為最终决定。候选人一经接受推荐，即属同意遵守有关规则以及主办机构、筹备委员会及审定委员会所作的一切有关决定。
2. 一切有关候选人的资料，均需确实无讹，如有虚报，主办机构保留撤销获奖者获奖的资格。
3. 「紫荆花杯杰出企业家奖」获奖企业家将自动成爲紫荆花杯杰出企业家协会会员。